

臺南市月津國小推動健康促進學生自主管理獎勵辦法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本校健康促進學校計畫。
- 二、本校榮譽制度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促進學生健康生活，養成學生健康體位、視力與口腔保健之正確習慣。
- 二、透過獎勵培養學生健康自主管理概念，改善不良衛生與健康習慣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全校學生

肆、實施及獎勵方式：

一、健康體位：

上、下學期體位測量皆達體位適中者於獎勵卡畫 5 點。

二、視力保健：針對全校學生每學期進行視力檢查，裸視視力正常者或視力不良已就醫複查矯治者，學童於獎勵卡畫 1 點。

三、落實餐後潔牙及每週落實含氟漱口水者，於獎勵卡畫 2 點。

四、體適能：

1. 四項體適能檢測達到金質獎章者，於獎勵卡畫 10 點，四項檢測皆合格者，於獎勵卡畫 5 點。

2. 每週至少 3-5 天有養成規律運動習慣並紀錄運動項目者，可憑身體活動紀錄卡領取獎勵。

五、依據大跑步計畫自主健康管理紀錄表，每月統計達到操場 100 圈者，於獎勵卡畫 5 點。

伍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後亦同。